

证券代码：834791

证券简称：飞企互联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##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股东为公司借款提供股份质押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# 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公司为满足业务发展需求，拟向关联方胜创有限公司借款 2.5 亿元，借款期限 11 个月，借款利率 7%。本次借款的具体担保方式如下：

1. 史玉洁先生以其持有的 10,792,237 股公司股份提供质押担保，该等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2.12%；
2. 珠海市远东恒基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以其持有的 5,849,800 股公司股份提供质押担保，该等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7.41%；
3. 殷晓春先生以其持有的 721,500 股公司股份提供质押担保，该等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.15%；
4. 李贵山先生以其持有的 526,500 股公司股份提供质押担保，该等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.57%；
5. 钟文君女士以其持有的 187,361 股公司股份提供质押担保，该等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.56%。

以上股东质押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.8%。

具体内容以各方最终签署的正式股份质押合同为准。

关联方关系说明：

1. 史玉洁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及总经理；
2. 珠海市远东恒基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系公司股东，史玉洁先生担任该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；

3. 胜创有限公司系史玉洁先生作为股东持有 100% 的公司。

上述股东为公司拟向关联方胜创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行为，构成关联方担保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五条规定，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(包括接受担保)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，因此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二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6 年 1 月 15 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股东为公司借款提供股份质押担保的议案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5 人。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；0 票回避表决。涉及关联担保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 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### 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珠海市远东恒基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

住所：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-30481（集中办公区）

注册地址：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-30481（集中办公区）

注册资本：500.00 万人民币

主营业务：以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、工程项目投资、实业投资、教育投资，技术开发、转让，企业管理咨询，投资、融资咨询服务，助贷咨询服务，投资咨询，经济贸易咨询，财务信息咨询，人才信息咨询，物业管理咨询，商务信息咨询，企业策划，市场调查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法定代表人：史玉洁

控股股东：史玉洁

实际控制人：史玉洁

关联关系：珠海市远东恒基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系公司股东，史玉洁先生担任该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## 2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胜创有限公司

住所：香港英皇道 282 号北角中心大厦 C 座 27 楼 2 室

注册地址：香港英皇道 282 号北角中心大厦 C 座 27 楼 2 室

注册资本：1.00 港元

主营业务：项目投资、投资咨询、企业管理咨询。

法定代表人：史玉洁

控股股东：史玉洁

实际控制人：史玉洁

关联关系：胜创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及总经理史玉洁先生控制的企业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## 3. 自然人

姓名：史玉洁

住所：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香洲香华路 56 号 9 栋\*\*\*\*号

关联关系：史玉洁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及总经理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## 4. 自然人

姓名：殷晓春

住所：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朝安南路 63 号恒福新城 16 座\*\*\*\*房

关联关系：殷晓春系公司股东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## 5. 自然人

姓名：李贵山

住所：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香洲人民西路 800 号 6 栋\*\*\*\*房

关联关系：李贵山系公司股东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## 6. 自然人

姓名：钟文君

住所：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翠峰街 128 号 9 栋 2 单元\*\*\*\*房

关联关系：钟文君系公司股东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### 三、定价情况

#### (一) 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担保是关联方为支持公司获取融资借款，关联方不收取任何费用及利息，不存在定价事宜。

#### (二)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本次关联担保是关联方为支持公司获取融资借款，关联方不收取任何费用及利息，不存在定价事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为满足业务发展需求，拟向关联方胜创有限公司借款 2.5 亿元，借款期限 11 个月，借款利率 7%。股东史玉洁、珠海市远东恒基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殷晓春、李贵山、钟文君提供质押担保。具体内容以各方最终签署的正式股份质押合同为准。

### 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#### (一)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关联方担保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要的，是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正常、合法的担保行为。本次通过关联方担保融资借款为公司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，进一步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。

#### 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担保事项是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行为，关联方不收取任何费用及利息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提供资金支持，不存在关联方交易风险。

#### (三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---

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业务产生不利影响，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，亦不会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。公司独立性未因本次关联担保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1、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月16日